



建发股份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3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4
4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预算案》	15
5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8
6	《关于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9
7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2
8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建发集团签署办公场所长期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4
9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建发集团租赁上海建发国际大厦的议案》	25
1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26
11	《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7
12	《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28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7 年 5 月 26 日下午 14:30

会议地点：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23 层 3 号会议室

主 持 人：董事长张勇峰先生

见证律师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会议议程：

一、董事长主持会议，介绍会议有关情况，宣布会议开始。

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听取如下议案：

1、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预算案》；

5、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审议《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建发集团签署办公场所长期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建发集团租赁上海建发国际大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三、股东发言。

四、公司董秘宣读现场表决办法，介绍现场计票人和现场监票人。

五、监票人代表、见证律师验票箱。

六、现场股东和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七、股东交流。

八、休会，工作人员统计现场表决票，将现场表决结果报送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汇总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九、复会，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现场会议见证意见。

十一、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受公司董事会委托，我就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2016 年，是公司实施新五年规划的开局之年，同时也是中国经济结构深化调整的一年。面对跌宕起伏的市场环境，围绕“调整改革、创新发展、防范风险”的经营管理总基调，公司董事会积极进取，领导公司经营班子和全体员工攻坚克难、以持续创业的激情积极寻找契机，科学谋划布局，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

一、经营情况：一叶荣华春秋意，一年拼搏稳中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5.9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66%；实现净利润 39.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8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5 亿元，比上年增长 8.08%。公司总资产在 2016 年度首次突破一千亿元。2016 年末，公司总资产达到 1,264.25 亿元，净资产达到 326.2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达到 215.21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再次入选《财富》杂志评选的“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位列第 45 名，并位居其批发零售子榜单第 3 名。此外，公司还入选了《福布斯》杂志评选的“全球上市公司 2000 强”，位列第 919 位。

（一）供应链运营业务

2016 年全球政治、经济和金融的风险事件频发，中国经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入，公司的供应链运营面临更大的风险与机遇。公司董事会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从决策程序、运行流程和执行过程抓好风险点的控制，防范重大风险。

公司董事会带领经营班子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调整风控办法和措施；各分管领导深入指导各业务单位分析情况，完善过程控制点。各级职能管理部门和异地平台公司优化管控流程，提升风险管控效能，为推动公司业务稳健、持续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各业务单位的经营班子也更加重视形势研判、业务分析、流

程把控、执行监督，保证业务快速增长的同时不出现重大风险，确保了公司在稳健运行的基础上取得优秀的经营成果。

在董事会的指导下，公司继续推进大客户、大资源、大市场战略，核心业务板块继续保持行业优势地位，并积极尝试新业务、新模式，探索转型创新之路。

2016 年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的营业额达到 1,149.24 亿元，比上年增长 9.60%；实现税后净利润 8.90 亿元，比上年增长 5.70%。其中，实现进出口总额（含国际贸易）74.65 亿美元。2016 年供应链运营业务的毛利率为 3.79%，同比上升 0.11 个百分点。

（二）房地产开发业务

2016 年，国内房地产市场调控不断升级，行业集中程度进一步提升。大型房企通过并购加速获取资源，中小型房企则加速转型，房地产开发企业分化进一步加剧。

公司旗下两家房地产业务子公司（建发房产和联发集团）因城施策，优化营销体系，狠抓产品创新，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实现了有质量的规模扩张。2016 年度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共实现营业收入 303.58 亿元，同比增长 32.26%。受行业趋势和公司结转项目的结构变化所影响，公司房地产业务毛利率下降至 23.30%，同比下降 12.70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子公司建发房产和联发集团再次入选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百强，建发房产位居第 35 位，联发集团位居第 51 位。

1、联发集团（本公司持有 95%股份）：

报告期内，子公司联发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11.73 亿元，同比增加 22.86%；净利润 10.06 亿元，同比增加 16.30%。

子公司联发集团房地产销售业务的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签约销售金额 123.27 亿元，同比增加 53.34%；签约销售面积 133.29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40.01%；账面结算收入 96.30 亿元，同比增加 20.84%；账面结算面积 107.20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18.05%。

2、建发房产（本公司持有 54.654%股份）：

报告期内，子公司建发房产实现营业收入 204.14 亿元，同比增加 42.69%；净利润 20.66 亿元，同比增加 11.67%。

子公司建发房产房地产销售业务的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签约销售金额 176.44 亿元，同比减少 4.88%；签约销售面积 116.11 万平方米，同比减少 1.31%；账面结算收入 199.36 亿元，同比增加 42.53%；账面结算面积 116.98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52.53%。

二、创新探索：方向明确，前景可期

一个成功企业的“天长地久”，只能靠不断地管理创新、经营创新、理念创新、技术创新才能实现。一个追求成功的企业，只能永远走在创新的路上。2016 年，公司继续努力践行创新之路，并获评《财富》杂志“最佳战略创新公司”称号。

2016 年董事会重点抓供应链运营中的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积极推动经营单位依托资源和品牌优势延伸供应链服务环节，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最佳性价比的服务产品。2016 年，公司多个供应链运营单位在创新发展理念的指引下，开拓了新的经营模式，进入了新的业务领域，看到了令人振奋的前景。

2016 年，子公司建发房产在产品设计、工程施工工艺和移动营销等方面做了大量创新工作。子公司联发集团积极推进“房地产+”战略落地，将业务触角延伸至文创产业、电商产业、旅游地产、教育地产、小镇开发、代建业务等多类型产业和配套业务，产业转型取得初步成效。

永不满足、不断创新、不断进取是建发人最可贵的精神，也是公司最宝贵的文化。公司董事会以积极进取的心态对待事业，不断接受新思维、新观念，敢于不断否定自己，调整改革，敢于挑战自我，向更高的目标前进。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勤勉尽责又一年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顺利完成换届选举，从第六届董事会平稳过渡到第七届董事会。新一届董事会继续加强自身建设，严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为重，科学决策，为公司各项经营工作稳步推进提供了保障。

1、一如既往，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全年共召开 20 次董事会会议，共召集 3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提请审议事项均获得通过。

董事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发展中的履职作用。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对外担保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董事会下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清晰、有效运作。风险控制委员会全年共形成 157 份决议，投资决策委员会全年共形成 17 份决议，审计委员会全年共形成 8 份决议。

2、维护股东权益，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严格遵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进行规范运作。公司认真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责任，真实、准确、及时地发布了 55 份临时公告和 4 份定期报告，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董事会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常设机构，利用现场沟通、电话会议、网络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有关公司产业、经营、融资等方面的问题，力求向投资者展示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的形象。董事会充分履行了对投资者诚信、勤勉的责任，并通过稳定的业绩增长和持续的现金分红回报了公司股东。

3、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报告期，董事会领导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仅认真履行对股东、员工等方面应尽的责任和义务，更努力为社会公益事业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促进公司与社会实现自然和谐的发展。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详情请参阅《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四、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董事会会在扎实推进两大主营业务的同时，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工具。报告期内，公司分 7 次共发行 65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子公司建发房产和联发集团分 5 次共发行 60 亿元 5 年期和 3 年期的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显著降低了公司的融资成本，成为公司实现“稳增长、保利润”的重要推手和有力保障。

2016 年 11 月，子公司建发房产已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 3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20 亿元的中期票据及不超过 10 亿元的长周期含权中期票据。子公司联发集团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 3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24 亿元的中期票据及不超过 15 亿元的长期

限含权中期票据。截至本报告日，建发房产和联发集团均已拿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注册通知书，未来将择机发行。

此外，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不超过 55 亿元的公司债券。截至本报告日，该申请正在上交所审核中。

五、重大资产重组终止

为实现公司供应链运营和房地产开发两大主营业务的专业化经营管理，公司在 2015 年拟将供应链运营业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进行分立上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临时停牌一天，并自 2015 年 6 月 30 日起连续停牌。

2015年10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收到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分立上市有关问题的批复》（“厦国资产[2015]375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建发股份分立上市的总体方案。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资产重组工作，聘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开展对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等工作，就重组方案中的各项事宜与有关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同时，公司认真按照有关要求，在资产重组事项进行期间定期发布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分立上市报告书及其他相关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

公司本次筹划的分立上市属于重大无先例事项，虽经专业机构和专家论证，但由于本次方案较为复杂，时机不成熟，为保障投资者对公司股票的正常交易权利，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于2016年6月8日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董事会努力做好各项善后工作。2016年7月5日，控股股东建发集团在承诺的期限内完成了增持公司 A 股的计划，合计增持 26,073,706 股，占公司总股数的 0.92%，增持金额 3.12 亿元。

虽然没能实现分立上市，但是公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供应链运营和房地产开发两大主营业务齐头并进，公司董事会勤勉尽职，努力以优秀的业绩回报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

六、2017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17 年, 董事会将以“继续积极推进五年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开拓创新、促进公司各核心主业做大做强”为工作总方针, 做好以下几项重点工作:

- 1、关注宏观经济形势, 管控重大风险, 实现业务健康发展。
- 2、坚持以专业化经营的理念大力发展核心业务板块, 不断提升核心主业的竞争力, 保持核心业务板块持续发展。
- 3、引领各经营单位开拓新业务, 拓展新市场, 进军新领域, 创新经营模式。

2017 年是公司新五年规划的第二年, 也是公司的核心主业要发挥优势、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做大做强的关键时期。国内经济结构性调整正处在攻坚阶段, 2017 年注定是个充满挑战的年份, 我们怀揣梦想、肩负使命, 将加倍努力, 直面挑战、赢得胜利。

以上报告, 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受公司监事会委托，我就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从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组织监事会会议。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参加公司本年度的股东大会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关联交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阅并发表意见。

监事会2016年度具体工作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15-201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推荐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3、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5月24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8月2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8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能够严格依法规范运作，董事会运作规范、经营决策科学合理，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诚信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和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权型再融资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市场化原则，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上海兆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关联交易价格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确定，定价公允且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审议该议案时，四位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5、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手续和披露义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逾期担保。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7、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建立并完善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规范信息传递流程，防范内幕交易发生，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

以上报告，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说明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公司编制的《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本材料不再单独列示。

提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预算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状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如下（合并报表）：

单位：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资产总额	126,424,583,770.50	99,432,617,089.26	26,991,966,681.24	27.15%
负债总额	93,795,440,999.33	72,762,922,151.72	21,032,518,847.61	28.91%
所有者权益	32,629,142,771.17	26,669,694,937.54	5,959,447,833.63	2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521,223,413.71	19,094,939,365.26	2,426,284,048.45	12.71%
资产负债率	74.19%	73.18%	增加 1.01 个百分点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达 1,264.2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7.15%；负债总额为 937.9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8.91%；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326.2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2.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15.2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71%；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4.19%，比上年末增加 1.01 个百分点。

二、经营成果

2016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如下（合并报表）：

单位：元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5,590,890,512.63	128,088,561,668.84	17,502,328,843.79	13.66%
营业成本	133,916,186,422.74	115,738,757,486.34	18,177,428,936.40	15.71%
利润总额	5,292,987,635.77	5,023,839,444.28	269,148,191.49	5.36%
净利润	3,949,492,261.70	3,563,746,137.81	385,746,123.89	1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4,662,757.36	2,641,350,412.26	213,312,345.10	8.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8%	14.54%	下降 0.46 个百分点	/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达到 1,455.91 亿元，同比增长 13.66%；净利润 39.49 亿元，同比增长 10.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5 亿元，同比增长 8.0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4.08%，同比下降 0.46 个百分点。

三、现金流量

2016 年度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合并报表）：

单位：元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0,447,870.65	5,777,496,498.90	-10,617,944,369.55	-1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6,914,718.55	1,123,206,081.14	-8,680,120,799.69	-7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6,094,392.17	-3,798,814,105.13	16,994,908,497.30	不适用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745,720,814.05	8,870,938,068.92	874,782,745.13	9.9%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额	增减比例
余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比上年同期数下降约 106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年子公司建发房产支付地价款及拍地保证金金额大幅增加，以及供应链业务营业规模增长，年末预付款项和存货增加，使得供应链业务经营性现金净流量较上年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比上年同期数下降约 87 亿元，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建发房产年末购买 45 亿元理财产品及本年支付联营单位的资金占用大幅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比上年同期数增加约 170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年发行中期票据、各类债券及借款的规模大幅增加所致。

公司 2017 年工作总方针是“继续积极推进五年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开拓创新、促进公司各核心主业做大做强”。公司将关注宏观经济形势，管控重大风险，实现业务健康发展。公司坚持以专业化经营的理念大力发展核心业务板块，开拓创新，不断提升核心主业的竞争力，保持核心业务板块持续发展，并鼓励、支持经营单位开拓新业务，拓展新市场，创新经营模式。

公司 2017 年经营预算目标：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1,460 亿元，预计成本费用共计 1,415 亿元。

以上报告，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本人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就《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报告如下：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54,662,757.3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106,954,150.27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母公司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10,695,415.03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2,719,239,290.53 元，减去已分配的 2015 年度现金红利 283,520,053.00 元，2016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431,977,972.77 元。

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以及本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公司拟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835,200,5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34,080,212.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 2017 年度。公司 2016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送股。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全票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也已就此发表独立意见，符合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审议程序的规定。

以上议案，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关于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为继续满足各子公司和参股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议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7 年继续为各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信托贷款、信托计划、境内外债券及票据、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股权基金融资、结构化融资、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及其他授信额度、履约担保、资产管理计划、专项理财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委托债权、以自有资产抵押为控股子公司诉讼财产保全提供担保等。预计总担保限额为 375.4 亿元人民币和 7.5 亿美元等值外币，有效期至本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2016 年公司担保情况及 2017 年拟担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万美元

担保 人	被担保公司	币种	2016 年批 准的担保限 额	2017 年拟 批准担保 限额
建 发 股 份	建发（北京）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0	60,000
	建发（天津）有限公司	人民币	80,000	80,000
	建发（广州）有限公司	人民币	70,000	80,000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	180,000
	建发（成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5,000	30,000
	建发（武汉）有限公司	人民币	35,000	30,000
	建发（青岛）有限公司	人民币	25,000	30,000
	福州建发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30,000	15,000
	厦门建发纸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80,000	80,000
	厦门建宇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20,000	10,000
	厦门建发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40,000	20,000
	厦门建发轻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40,000	20,000
	厦门建发金属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100,000	100,000
	厦门建益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50,000	50,000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0	20,000

担保 人	被担保公司	币种	2016 年批 准的担保限 额	2017 年拟 批准担保 限额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60,000	40,000
	厦门建发物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50,000	50,000
	上海建发物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	50,000
	厦门建发国际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000	20,000
	厦门建发高科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	2,000
	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0	30,000
	厦门建发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80,000	50,000
	厦门建发农产品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0	40,000
	厦门建发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人民币	160,000	160,000
	厦门建发原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人民币	160,000	80,000
	厦门建发船舶贸易有限公司	人民币	80,000	30,000
	厦门建发铝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25,000	30,000
	厦门建发通讯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	10,000
	厦门建发通商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	2,000
	厦门星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	5,000
	昌富利（厦门）有限公司	人民币	80,000	80,000
	厦门恒驰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人民币	0	20,000
	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700,000	800,000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人民币	700,000	800,000
	人民币合计	人民币	3,142,000	3,104,000
建 发 股 份	昌富利（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美元	20,000	30,000
	建发（美国）有限公司	美元	3,000	6,000
	建发（加拿大）有限公司	美元	1,000	1,000
	香港建发海事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美元	3,000	3,000
	建发（新加坡）商事有限公司	美元	8,000	15,000
	恒裕通有限公司	美元	15,000	20,000
	美元合计	美元	50,000	75,000

注：厦门建发铝业有限公司原名厦门建发晟茂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变更公司名称。

因合作开发地产项目，建发房产及其子公司拟为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被担保公司	币种	2016 年批准的担保限额	2017 年拟批准担保限额
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人民币	200,000	200,000

因合作开发地产项目，联发集团及其子公司拟为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被担保公司	币种	2016 年批准的担保限额	2017 年拟批准担保限额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人民币	250,000	450,000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 年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359.20 亿元人民币额度和 5.0 亿美元等值外币额度。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79.83 亿元(折合人民币)，其中：公司实际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76.66 亿元(折合人民币)，对外部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17 亿元，均无逾期担保。

2017 年，公司拟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为 375.4 亿元人民币和 7.5 亿美元等值外币。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获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具体担保金额并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与建发集团等关联方持续发生购销往来等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司 2017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1、关联交易类别：

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对象	2017年 预计总金额	2016 年实际发 生金额
向关联人 销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建发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10,000	1,907.03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厦门建发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500	257.81
	厦门现代码头有限公司、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	7.85
	其他关联方	10,000	
	小计	20,600	2,172.69
向关联人 采购商 品、接受 劳务	四川永丰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53,778.63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厦门建发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3,000	1,777.48
	厦门现代码头有限公司、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	529.54
	建发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500	147.34
	其他关联方	10,000	
	小计	74,100	56,232.99

3、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并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一致。

4、具体关联交易对象：

关联交易对象包括但不限于：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四川永丰浆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厦门现代码头有限公司、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关联交易对象最近三年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与其不存在履约风险。

5、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关联交易均将根据市场公允的原则，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而且公司选择与关联方合作可大大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因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采购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主营业务并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也不会受到影响。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与建发集团签署办公场所长期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2013 年底，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建发房产搬迁至公司控股股东建发集团所持有的建发国际大厦办公，并与建发集团签署为期 3 年的《房屋租赁合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合同已到期。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建发房产分别与建发集团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拟继续租入建发国际大厦 1 号楼 7 层、8 层、14-39 层，以及负一层 84 个车位。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每年租金合计 63,013,756.20 元人民币。

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租赁标的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

租赁期限：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租金支付方式：按季度支付。

租赁面积：建发股份租赁建发国际大厦 1 号楼 14-31 层共计 36,622.87 平方米建筑面积，以及负一层 54 个车位，月租金合计 3,416,067.15 元；建发房产租赁建发国际大厦 1 号楼 7 层、8 层、32 至 39 层共计 18,880.76 平方米建筑面积，以及负一层 30 个车位，月租金合计 1,835,079.20 元。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向建发集团租赁上海建发国际大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建发房产拟分别与控股股东建发集团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入上海建发国际大厦 12 层、14 层、15 层、16 层、17 层和 19 层。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年租金合计 28,929,805.11 元。

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租赁标的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平凉街道杨树浦路 288 号。

租赁期限：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租金支付方式：每 6 个月支付。

租赁面积：建发股份租赁上海建发国际大厦第 12 层、14 层、15 层、16 层和 17 层共计 8,075.49 平方米建筑面积，含税年租金为 23,877,476.93 元；建发房产租赁上海建发国际大厦第 19 层共计 1,628.47 平方米建筑面积，年租金合计 5,052,328.18 元。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作为装修优惠期，租金减半收取，该期间建发股份租金为 5,969,369.23 元，建发房产租金为 1,263,082.04 元。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结合公司日常经营中的资金使用情况，建议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实施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如下：

-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 2、投资范围：主要是低风险、流动性高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债券回购（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等。
- 3、投资额度：最高余额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0%，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4、投资额度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本次投资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低风险、流动性高的金融产品，公司设立专门人员负责实施并及时分析和跟踪有关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审计与监督，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或损失，向董事会报告并建议采取相关措施以保护公司利益。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以上议案，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9日

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为保持审计机构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决定其2017年度审计报酬、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以上议案，请审议。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大家好！

我代表公司独立董事，就独立董事 2016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以及《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赋予的权力和义务，我们作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在董事会日常工作及决策中勤勉尽责，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支持，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独立董事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1、刘峰，男，1966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现任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德邦物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杜兴强，男，1974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为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曾获教育部首届新世纪优秀人才、教育部霍英东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奖一等奖等，教学成果曾获得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及福建省教学成果一等奖，科研成果曾获教育部人文社科优秀成果一等奖、福建省社科优秀成果一等奖等；兼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绩丰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戴亦一，男，1967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厦门大学 EMBA 中心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经济学与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金圆研究院理事长，兼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我们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我们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我们没有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我们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2016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20次董事会会议，我们的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刘峰	20	4	16	0	0	否
杜兴强	20	4	16	0	0	否
戴亦一	20	4	16	0	0	否

（二）2016年度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两次临时股东大会，我们的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刘峰	3	2	1
杜兴强	3	3	0
戴亦一	3	3	0

（三）会议表决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出席或委托出席了公司全部董事会会议。会议召开前，我们获取了行使表决所需的信息和资料，为会议表决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我们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6年度，我们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动态，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刊载的相关报道，并将个人的分析研判及建设性意见反馈给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部门。

（五）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与我们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我们能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并获取了大量作出独立判断的资料。同时，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保证了我们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6年，独立董事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并积极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建言献策，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重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市场化原则，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6年12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上海兆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发挥资源整合优势，有效盘活资产，提升公司业绩；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股权清晰，交易价格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确定，定价公允且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审议该议案时，四位关

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1、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我们对 2015 年度公司关联方占用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2015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发生额全部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全年无逾期担保事项。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的对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担保额度是出于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业务的实际需要，有助于促进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筹措资金和良性发展，可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各参股公司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并直接分享其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股权型再融资，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和独立董事提名

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推荐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我们对上述议案所涉及的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任职资格等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以下简称“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

通过对学历、专业知识、工作经历和经验等相关情况的审核，我们认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能够胜任所聘任董事和独立董事职务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指引》第十一、十二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五) 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1、2016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我们对聘任郑永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林茂先生、向小云先生、赖衍达先生、陈东旭先生、王志兵先生、高莉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江桂芝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上述聘任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及上述同志任职资格均合法、合规，受聘人员的学历、专业知识、技能、工作经历和经营管理经验以及目前的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对上述聘任事项没有异议。

2、2016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我们对聘任江桂芝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上述聘任的提名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受聘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条件，具备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对上述聘任事项没有异议。

3、对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认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方案能够坚持薪酬与经营业绩相挂钩的原则，合理有效，并且公司能够严格执行相关规定，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六) 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情况。

(七)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

2016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我们对公司拟使

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购买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事项已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内容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对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八）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我们认为，公司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可以保持审计机构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35,200,530 股为基数，派发 2015 年度现金红利每 10 股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3,520,053.00 元。公司已公告实施前述利润分配方案，现金红利已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发放。

我们认为，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股东投资回报以及公司长远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此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十）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我们作为独立董事长期高度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通过对相关情况的核查和了解，我们认为：公司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均能够积极履行以往作出的承诺，对于设定期限的承诺，均能在约定期限内严格执行；对于需长期履行的承诺，如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均持续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现象。未来，我们仍将持续做好相关监督工作，维护公司及中小

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一）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始终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保持与公司证券部的交流和沟通，促使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更加规范和完善。本报告期，公司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披露公司相关信息。

（十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我们作为独立董事，深知内部控制对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重要性，及时了解公司实施部署、自我评价等各阶段工作的进展情况，定期听取公司相关汇报，向公司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指导公司在实践中不断摸索优化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的工作方法和途径。

（十三）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共五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下属各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各位董事和委员积极履行相应职责，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的提升。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在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积极有效的配合与支持下，2016 年度我们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切实做到了依法合规、勤勉尽职，充分发挥了我们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刘峰、杜兴强、戴亦一

2017 年 5 月 9 日